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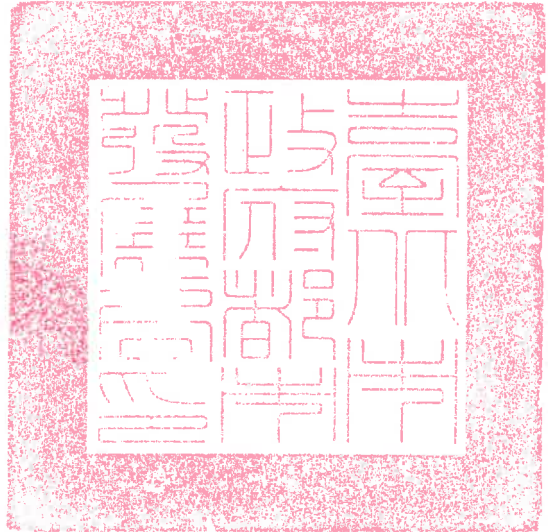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建字第10832421923號



訂定「臺北市無產權登記合法建築物參與危老重建計畫同意文件  
出具及審查原則」，自108年11月6日生效。

附「臺北市無產權登記合法建築物參與危老重建計畫同意文件出  
具及審查原則」。

局長黃景茂